**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慶祝六十週年校慶學校願景塑造徵選辦法**

1. 主旨：為確立埤頭國中60週年後之核心價值與未來發展願景，期能在師、生、家長、校友、社區等多面向凝聚共識，塑造出埤頭國中未來發展願景。60週年的埤頭國中「春風化雨六十載，人才濟濟揚四海」，未來的埤頭國中，以新願景為長期發展方向，「百尺竿頭更進步，攜手同行創未來」。
2. 辦理單位：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。
3. 對象：本校教職員工生、親友、校友及有興趣參加者。
4. 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31日(三)中午截止。
5. 主題：以埤頭國中60年來的核心價值，發展出未來埤頭國中努力的願景目標。

附註:本校現行願景為「卓越，創新，尊重，多元」

1. 實施方式：
2. 報名方式：本校教職員工生、親友、校友及有興趣參加者自由報名，報名表向輔導室資料組索取，或從本校校網公告下载。
3. 作品規格：學校願景字數在50字以內，並加上設計理念說明(200字以內)。
4. 收件地點：輔導室資料組。
5. 最後採用學校願景，由本校校慶籌備會從徵稿中挑選出最符合學校未來發展方向者，不一定為網路票選第一名作品。
6. 評選：
7. 評選方式：由評選委員於6月中旬前進行評選擇優五名，之後擇期公佈於學校網站及FB進行票選，以票數最多者為第1名作品。
8. 評選標準：(一)明確表達埤頭國中未來發展方向 40% (二)表達教育核心30% (三)可具體設定目標達成30%
9. 獎勵：
10. 評選名額：不分師生或校友作品，擇優錄取前5名，另佳作數名由本校學生作品中挑選。
11. 獎勵方式：
12. 票選第1名者，核予獎金(或禮券)2000元、獎狀1張，若為本校學生另記嘉獎2次。
13. 票選第2-5名者，核予獎金(或禮券)各1000元、獎狀1張，若為本校學生另記嘉獎1次。
14. 本校學生作品中擇優為佳作者，核予獎狀1張、嘉獎1次。

玖、注意事項：

1. 作品概不退件，參選者應確保其作品不得抄襲或違反著作權法，若經檢舉並查證屬實有違反相關著作權等相關規定，或有重複、抄襲、仿冒事實，主辦單位除取消資格外，並得撤回頒發之獎狀及獎金等資格，並由參選者自負相關法律責任。
2. 所有參賽作品版權歸本校所有，本校有修改以及任何方式重製之權利，用途由學校依需要使用。
3. 得獎作品以公佈於學校網路及輔導室公佈欄。

拾、本計畫經六十週年校慶籌備委員會通過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慶祝六十週年校慶學校願景塑造徵選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號 | 身分 | 姓名/聯絡電話 |
| (此處由輔導室填寫) | 🞎學生  | 班級： 座號： 姓名： 家長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🞎教師 | 姓名： |
| 🞎校友 | 姓名： 畢業第\_\_\_屆 連絡電話： |
| 🞎其他 | 姓名： 連絡電話： |
| 學校願景設計處(50字內)EX：本校現行願景為「卓越，創新，尊重，多元」 |
| 學校願景簡介(200字內)請闡述願景規劃所要達成的目標 |

設計者簽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